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持股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钱江水利股份开发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钱江水利

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283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名称：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公司住所：北京市宣武区南线阁 10 号基业大厦

通讯地址：北京市宣武区南线阁 10 号基业大厦

联系电话：010-63203462

联系人：沙颖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报告书签署日期 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特别提示

1、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披露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报告书》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写。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持股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证券法》、《披露办法》的规定，本持股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控制的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截止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提交之日，除本持股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持有、控制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4、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5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5
第五节	备查文件.....	6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6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含义如下：

综管中心	指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钱江水利	指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水务	指	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1、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北京市宣武区南线阁 10 号

事业法人执照号码：事证第 110000000966 号

事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40001201-9

单位类型：事业单位

经济性质：

经营范围：为开展水利综合经营实施有关管理。水利综合经营规划制定，水利综合经营信息提供与统计，水利综合经营经验交流组织。

经营期限：长期

国税登记号：

地税登记号：地税京字 110104400012019000 号

法定代表人：王文珂

联系电话：63203462

联系人：沙颖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单位属于事业单位，没有董事。

3、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钱江水利 60,330,000 股股份，占钱江水利总股本 21.14%。

截至本持股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除钱江水利外，综管中心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为：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73.6 万股，占三峡水利总股本的 18.73%；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0098 万股，占岷江水电总股本的 20.03%。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1、本次持股变动前的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次持股变动前持有钱江水利 60,330,000 股股份，占钱江水利总股本的 21.14%。

2、本次持股变动的情况：

2006 年 4 月 21 日，综管中心与中国水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 21.14% 的钱江水利股份以 190,642,800 元转让给中国水务。

3、本次持股变动后的持股情况：

本次持股变动后，综管中心将不持有钱江水利上市公司股权。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提交报告之日前六个月内没有买卖上市公司挂牌交易股份的行为。

第五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2、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与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 3、上述备查文件存放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第六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水利部综合开发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王文珂

签署日期：2006年4月21日